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and orange color scheme. On the left, there is a stylized, glowing image of a modern building with a curved facade. The right side of the image is dominated by a grid of binary code (0s and 1s) in white and light blue, creating a digital or data-centric atmosphere. The overall effect is one of high-tech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APINFO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 **200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是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及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 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本年報載有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資料，並由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承受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 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年報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 本年報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7
管理層討論分析	1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8
董事會報告書	24
監事會報告書	32
核數師報告書	34
綜合收益表	36
綜合資產負債表	37
資產負債表	38
綜合股東資金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40
財務報表附註	42
財務摘要	7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2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北京郵編100036號
西三環中路11號

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7樓
3705-6室

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
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7樓A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57

網址

www.capinfo.com.cn

公司秘書

盧偉達先生, ACCA, AHKSA

監察主任

張延女士

合資格會計師

盧偉達先生, ACCA, AHKSA

審計委員會

黃英豪先生(主席)
伍健輝先生(成員)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張延女士
盧偉達先生, ACCA, AHKSA

香港法律顧問及收納傳票 及通告的授權人士

郭葉律師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
1901-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北京
朝陽區
雅寶路8號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北京
海淀區
三里河路15號
中建大廈A座

主席報告



二零零二年是集團成果豐碩的一年。於此期間，集團積極塑造「數字城市營建商」之企業形象，通過提升建設、營運「數字北京」多項大型信息系統之核心經驗，已逐步在「數字城市」建設領域樹立起領先優勢。

在全體員工不懈努力之下，集團主營業務持續迅猛發展。集團建設、擁有及運營「數字北京」之主要基礎設施—首都公用信息平台、北京市社會保障信息系統—醫療保險信息子系統、北京市市民卡信息系統、北京市電子社區信息系統、首都電子商城等大型城域信息系統。該等信息系統共同構建「數字北京」基礎信息設施，該等設施以電子化方式直接或間接提高政府運作效率和城市民眾生活水平。集團除繼續大力拓展原有客戶外，還憑藉現有大型項目經驗積極開拓「數字城市」在其他城市相關市場，現已初見成效。

作為北京市政府資訊科技的得力助手，集團還積極參與「北京市數字奧運行動規劃」的制定工作，並積極努力捕獲奧運商機。其中，投得面向奧運的多語言系統項目。該項目將聯合歐盟的多個相關單位共同開發，應用前景廣闊。

主席報告



在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同時，集團不斷優化公司戰略、調整集團組織構架，提高運作效率。並於此期間，本集團以審慎優越之原則，投資於能充分利用集團核心優勢之相關業務。

隨著中國城市信息化建設進度的加快，相關之電子政務、電子商務市場、基礎網絡技術服務市場空間逐步加大，集團將不斷利用各種綜合優勢、研發努力及通過消化奧運商機，使得集團公司進而成為中國IT企業中最具競爭力的企業之一。

謹此之機，本人代表董事會向這一年來對本集團大力支持的各位股東和各方人士表示由衷的感謝。

陳信祥博士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目標

實施情況

正推出的產品及服務

推出區縣級電子政務完整解決方案，具備電子檔案系統、搜尋器集成技術及一般政府支付系統功能

區縣級電子政務完整解決方案已於三月底開發完畢，已用於東城區電子政務項目外，還用於網上審批試點工程

全球定位系統集成應用服務

完成北京地理信息系統(GIS)工程二期，把GIS 第一期覆蓋範圍伸展至北京朝陽區所有綠化地區、海淀區、石景山區、豐台區、大興區及昌平區，將包括26 個市鎮及4 個農場，總面積240 平方公里

按政府安排，北京地理信息系統(GIS)工程二期還未展開

在現有電子政務解決方案及模塊中，加入地理信息系統功能及社區網絡功能

地理信息系統模塊已順利開發完畢，相關社區網絡功能也已加入現有電子政務解決方案中。其中地理信息系統模塊計劃提供至「數字北京」信息亭中使用

推出可利用i-Service (連接兩個不同應用系統的基礎平台或中間件)的企業採購管理軟件模塊(以有效及低成本方式協助企業管理採購物資及外判服務)及企業銷售渠道管理軟件模塊(以有效及低成本方式協助企業管理銷售渠道)

該兩個軟件模塊已用於「北京市二零零二年醫用耗材集中招標採購項目(試點)」(www.capmed.com.cn)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目標

推出在線業務安全軟件系列，即以PKI 技術為基礎之網絡通訊軟件，它能改善數字證書，並使其在運用上更為有效

以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系統的呼叫中心、窄帶及寬帶網絡為基礎，在北京市推出在線證券交易通道、遙距進修通道、遙距醫療通道、數字圖書館通道、影像點播、互動遊戲通道

在北京市推出混纖同軸電纜(HFC) 寬帶接入產品，包括本集團開發的有線解調器及社區網絡管理系統

推出i-Service2.0 版本，該版本除第一個版本基本功能外，還包括開發管理、安全及工作流程應用的應用開發模塊

推出應用於i-Service 的企業應用門戶網站(為運用企業級門站的網上解決方案)，及企業知識管理軟件模塊(此為一項網上解決方案，作為企業信息科技管理的一部份)，可讓企業收集、分析、整理、儲存及分享各方面例如項目管理的知識

推出網絡安全器，以利用公開密鑰體系(PKI)技術保護可擴充標記語言(XML)格式的信息

實施情況

已用於市級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一期工程當中

在育新花園小區中已開通在線證券交易服務、遠程教育服務、數字圖書館、影像點播等服務，此類服務正按計劃逐步拓展

HFC寬帶接入產品已小批量生產，並在廣東省的示範小區中開始使用

集團已於十二月開發完畢，有關功能已加入i-Service2.0 版本，並用於網上審批試點工程

因應市場情況，該網上應用解決方案的開發工作已被推後

該網絡安全器已用於網上審批試點工程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目標

推出機頂盒家居設備，使家居環境信息化

推出即時驗證數字證書服務(CA)

推出加速服務及促進電子商務交易的服務及服務器負載均衡服務

推出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數據備份服務

實施情況

因應市場情況，該項設備研發已被推後

該等服務已順利推出，並用於網上證券服務

該等服務已提供，可用於電子商務網站、主機托管等

順利應用於首信IDC機房，包括BJCA機房也享用該等服務

銷售及市場推廣

將推廣電子商務解決方案的市場資源，主力發掘中國的航空及零售業市場的商機

以廣告方式推廣本公司軟件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套件

繼續尋求並與中國的大型金融機構、企業、系統集成商及國內與國際知名IT公司建立策略夥伴關係

和業內知名夥伴合作，開發出「首都便民服務繳費平台」，將支持航空、鐵路票務、水、電、燃氣等零售細分市場

利用報刊等多種媒體推廣公司品牌、產品和解決方案

和業內知名企業ERG、POSDATA、ADOBE等建立聯盟和策略夥伴關係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目標

藉增設銷售渠道及銷售隊伍，在中國其它城市推銷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透過ASP 模式在中國其它城市推出本集團的電子商貿平台，並將透過全國銷售代理組成的銷售渠道進行推廣

繼續尋求與大型外資企業及系統集成商、中國傳統企業及金融機構建立策略夥伴關係

與社區服務產品的廠商和HID 概念家居用品廠商合作，以共同推銷本集團的社區服務平台

研究與開發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

研究將安全技術應用在寬帶數據傳送方面

研究無線聲音及數據傳送的加密算法

實施情況

現已在組織構架調整中強化銷售隊伍，首信電子政務解決方案已在若干重點電子政務示範城市中得到應用。

因應市場情況，該服務的推出已被推後

正依據公司發展策略，與大型外資企業及系統集成商、中國傳統企業及金融機構繼續保持積極接觸

該社區服務平台與新近開通的96156社區服務呼叫熱線共同提供服務

已開發出用於數據傳輸安全的在線業務安全軟件

此研發進展順利，研發成果將被用於面向奧運的多語言智能信息服務網絡系統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目標

研究服務器負載均衡技術和電子商務網絡加速技術

全球定位系統集成應用

進一步研發地理信息系統(GIS)應用技術

工作流系統技術

研發工作流技術

繼續進行工作流技術研究及無線應用技術的研究

開發外置式有線解調器、電纜調制解調器終端系統(CMTS)和網絡資源管理系統及產品

研究根據HFC 結構設計的智能家居設備

研究IDC 信息備份與數據回復技術

實施情況

負載均衡的研究成果已被用於醫保主機系統，電子商務網絡加速技術研究進展順利

相關研究進展順利，並用於已開發出的全球定位系統(GPS)輔助指揮系統上

開發出的工作流引擎技術已用在東城區及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電子政務完整解決方案中

該研究進展順利，部分模塊已加入i-Service測試版本中

開發進展順利，開發成果將提供給政府相關機構測試

鑑於市況轉變，該研究已被推遲

已開發出相關解決方案，用於首信IDC機房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建議用途 概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已動用 概約金額 人民幣千元
CPIP的擴充及維護	31,000	26,148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 平台研究與實施	63,000	35,665
— 全球衛星定位綜合應用服務系統研究	37,000	5,917
— 工作流程系統技術研究	16,000	3,404
—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及解決方案研究	21,000	6,012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 平台研究與實施	31,000	5,818
— 電子商務的安全應用系統軟件的開發	19,000	5,042
— 計算機協同工作系統研究	16,000	4,476
互聯網專業技術服務		
— 基於HFC技術的寬帶多媒體接入整體 解決方案的研究	21,000	2,980
市場推廣及品牌建立	27,000	4,595
支付供應商款項	5,000	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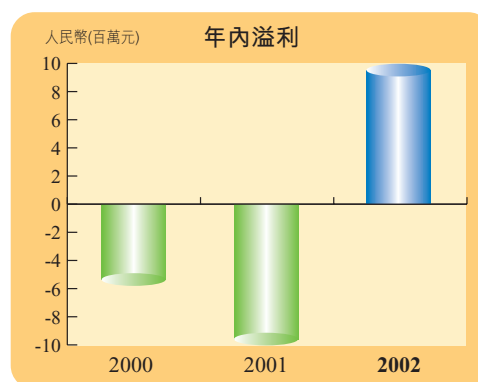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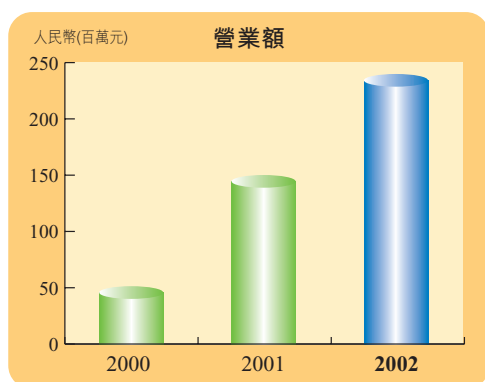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本公司配售H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即上文建議用途概約金額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已動用概約金額之差額)，包括(i)為達到二零零三年預期業務目標而所需之款項，及(ii)因若干業務目標進展延遲而未動用之款項，及(iii)為達到業務目標而節省之成本。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一間銀行。

管理層討論分析

財務回顧

三年業績資料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50	150	237
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6)	(10)	1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二億三千七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59%，收入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於發展「數字北京」多項大型信息系統業務以及為商業用戶提供網絡解決方案和系統集成服務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六千三百萬元，較去年增長46%，二零零二年之毛利率則為27%。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由去年淨虧損約人民幣九百九十萬元轉為淨利潤約人民幣一千萬元，主要原因是為首都公用信息平台、北京市社會保障信息系統—醫療保險信息子系統及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網絡系統提供運行維護服務所致。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比對總流動負債計算)亦有所改善，從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1上升至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該比率反映本集團財務資源充裕。

年內本集團質押了人民幣一億零六百萬元定期存款於中國一間銀行，以取得人民幣八千萬元之銀行授信額度。該等銀行授信額度有助推行本集團多個項目，而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該等授信額度。於本年度終結時，本集團有人民幣一千萬元的浮息長期貸款將於五年內到期，而本集團的資本負

管理層討論分析

債比率(以總借貸比對淨資產計算)為2%。現金及銀行存款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三億四千一百萬元，主要來自股東出資及業務產生的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二千零六十萬元資本承擔及無重大或然負債。於本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未有受明顯的外匯波動及相關對沖而構成重大影響。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集團持續獲得多項政府權威單位資質認證和資格證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獲得由國家保密局頒發的「[涉及國家秘密的計算機信息系統集成資質]證書」、於八月獲得由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頒發的「進出口企業資格證書」；於十二月獲得由中國信息產業部頒發的「軟件企業認定證書」；該等資質和資格證書為集團深度開拓現有業務領域、提高競爭對手進入壁壘、享受相關優惠政策提供了保證。

於本年度，「首都電子商務工程」被中國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評為高技術產業優秀示範工程。集團的研發優勢和產業化能力將繼續確保首都信息現有的競爭優勢。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集團電子政務技術服務主要分為：首都公用信息平台、北京市社會保障信息系統—醫療保險信息子系統、北京市市民卡項目、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網絡系統；其中首都公用信息平台、北京市社會保障信息系統—醫療保險信息子系統、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網絡系統建設，營運成果對集團經營成果關係重大。



管理層討論分析

一、 首都公用信息平台

基於首都公用信息平台，本集團順利完成首都電子政務專網建設，於本期間，完成了數百個市、區所屬政府單位接入，並為警用專網提供數百點接入服務。該首都電子政務專網的建成為本集團持續開拓該等客戶的潛在商業價值，提供一流的電子政務解決方案創造了條件。

二、 「數字北京」基礎設施項目

直至十一月，社會保障信息系統已經安全支撐近四百萬參保人群的各项醫療保險業務開展，累計處理醫保基金支付超過人民幣二十億元。服務質量和客戶滿意度有大幅度的提高。本集團通過設立市民卡事業部全面接管北京市民卡有限公司業務，使得北京市市民卡信息系統的三個中心(數據交換中心、密鑰中心、服務中心)進展順利。

於回顧年度，集團深入開拓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系統原有政府客戶，持續獲建北京市民政局96156呼叫中心業務，透過社區服務信息系統為北京市社區發展服務商三千多家，其中，居委會管理軟件模塊獨獲多個外地城市政府認可。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於本回顧年度北京數字證書認證中心發出十五萬張CA證書，成為中國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PKI互聯互通工作示範工程示範企業之一。

「首信支付平台」支付業務比上財政年度業務增長70%，「首都電子商城」本年度，被中國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評為「高技術產業優秀示範工程」；同時本集團獲中國科學技術部委托開發「電子商務與現代物流區域試點項目」。





管理層討論分析

投資新興業務領域

為充分利用首都公用信息平台資源、電子政務、電子商務服務資源，集團投資人民幣四百萬元，和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國資公司」）共同設立從事「數字北京」信息亭業務的北京首通萬維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北京首通」），本集團參股40%。目前該公司業務進展順利，信息亭一期工程在北京繁華商業街道、高檔酒店、商場等地放置多台「數字北京」信息亭。集團投資人民幣五百萬元並擁有25%股權之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亦積極拓展信用報告、信用評估、風險管理相關信息及諮詢服務，並已參與北京市「中小企業金融支持工程」，完成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系統中的所有服務商信譽評定系統。集團並擬在獲股東批准後，投資人民幣五千六百萬元於一家從事800M數字集群業務的北京正通網絡通訊有限公司。

僱員

專業人才乃本集團之寶貴資產。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515名僱員，而二零零一年年終時有421名。酬金乃根據政府政策，並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並會因應個人表現而向僱員授出酌情花紅，以獎勵彼等之貢獻。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購股權。於本年度，已支付之總僱員費用為約人民幣二千九百萬元。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採納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並已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董事會可根據購股權計劃酌情決定邀請任何僱員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H股。

管理層討論分析

研究發展

一、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

於本年度，工作流引擎軟件模塊繼成功開發後，本集團繼續對其進行優化，並用於「北京市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和其它多個政府項目中。同時，本集團基於XML的數據交換平台研發也在本年度內獲得成功，相關模塊已用於「數字北京」大型信息系統項目及其它系統功能擴展。

二、 寬帶接入系統

本集團完成網管軟件的升級工作，並已將其用於基於首都公用信息平台上構建的電子政務專網系統網絡管理工作，並作為「數字城市」軟件產品推廣到其他外地城市。外置式電纜調制解調器設計定型產品化工作完成，正在多個城市小區試營運。

三、 多語言智能信息服務網絡系統

《面向奧運的多語言信息服務系統關鍵技術和應用示範系統研究》進展順利。本集團計劃首先應用於奧組委多語言官方網站、數字北京多語言信息亭、數字北京多語言移動終端。由於集團和北京市國資公司共同設立從事「數字北京」信息亭業務的北京首通業務進展順利，故該系統研究成功亦可首先用於「數字北京」信息亭。

未來展望

二零零三年，集團將致力於不斷優化公司發展戰略，突出電子政務主營業務，優化組織構架，提高營運效率。通過塑造「領先的數字城市營建商」的企業形象和深度挖掘現有客戶資源、開拓外地「數字城市」市場。由於本集團大型信息系統之建設、營運經驗及相關開發成熟軟件，及掌握「數字北京」多項基礎設施將有助於集團獲取「數字奧運」相關商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陳信祥博士，60歲，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副總裁，自當時起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性規劃。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成為執行董事，在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為本公司的董事長。陳博士於一九六六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精密儀器及機械製造系，一九八六年獲美國賓州州立大學電機系博士學位。於加盟本集團前，陳博士於政府機構北京市經濟委員會歷任副總工程師、總工程師，中國SAP公司首席代表。

汪旭博士，34歲，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為執行董事並在之後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的行政及執行。汪博士於一九九九年從中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獲得博士學位。

張延女士，49歲，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及總會計師，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一直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張女士於一九八五年於中國之中國人民大學商業經濟系畢業。於加盟本集團前，張女士擁有超過二十六年有關中國及香港之財務會計經驗，歷任四通集團公司財務部部長，香港四通公司財務部經理，四通集團公司財務副總裁。

吳波博士，45歲，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副總裁，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公司市場推廣及銷售事宜。吳博士在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四年於中國的華中理工大學光學工程系畢業，分別獲得工學學士及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於德國波恩大學與大連理工大學所聯合主辦之培養博士生計劃獲得博士學位，研究方向為光學儀器及應用物理。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在清華大學物理學博士後流動站從事博士後研究。於加盟本公司前，吳博士歷任吉通公司國際部長，美國CLI公司銷售經理，北京科基汽車維修保養設備有限公司總經理，北京泰固爾機電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非執行董事

高峰倩先生，6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一且兼任北京歌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高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董事會。他於一九六六年畢業於通信兵工程學院無線工程系，擁有超過三十六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李曄先生，66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一。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董事會。他於一九六一年畢業於清華大學自動控制系，曾出任電子工業部計算機司司長，擁有超過四十二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左風先生，43歲，為非執行董事之一，現任中國網通集團互聯網事業部總經理。左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董事會。他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函授學院電話交換專業，一九九八年獲清華大學經管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超過十六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樊大志先生，38歲，自二零零一年七月為非執行董事之一。樊先生在一九八七年於中國之東北財經大學會計系畢業，獲得學士學位。樊先生現任北京市國資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樊先生在財務管理，投資及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歷任北京國際信托投資公司財務部副經理，資金管理部副經理，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及北京市境外融投資管理中心副主任。

戚其功先生，41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為非執行董事之一。現任中國網通集團北京市通信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部主管。戚先生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產業經濟專業畢業，獲碩士學位。戚先生對財務及企業管理擁有豐富經驗，歷任北京電信局財務處副處長、局長助理，及北京市電信公司總經理助理、財務部經理及北京市通信公司副總經理。

潘家任先生，62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為非執行董事之一。潘先生於一九六三年於中國之武漢大學物理系畢業，獲學士學位。潘先生擁有超過三十九年之廣播電視經驗，曾多次獲得中國廣電部科技進步獎，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歷任廣電部設計院天線設計研究所所長，廣電部雙橋設備制造廠廠長，廣電部科技委天線專業委員會主任。潘先生曾先後在包括阿爾巴尼亞、越南、贊比亞等多個國家進行建設電台工程。現任北京中天廣電董事長。

梁眉女士，6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一，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梁女士於一九六七年於北京大學化學系畢業。歷任北京市雙橋農藥廠技術員，北京化學試劑二廠副廠長，北京市信息化工作辦公室助理巡視員，曾任北京市市民卡管理中心主任，擁有三十四年管理經驗。

歐群先生，49歲，自二零零二年五月為非執行董事之一。歐先生在二零零一年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區域經濟專業畢業。歐先生現任北京市國資公司產業投資部副經理，歐先生在北京市政府部門擔任公職逾20年，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先生，40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黃先生擁有豐富的法律經驗，現任香港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他目前是香港多家上市公司的董事，包括遠東化聚工業有限公司及利民實業有限公司。此外，他亦是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證人，香港合創集團董事長，香港選舉委員會委員等。

伍健輝先生，44歲，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伍先生擁有豐富的高科技出版經驗，現任科訊交流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所出版之雜誌包括「世界廣播電視」，「世界寬帶網絡」，「世界電信網絡」，「世界儀表與自動化」及「世界醫療器械」均在中國擁有相當知名度及與中國電子學會出版並發行至全球的英文學術刊物Chinese Journal of Electronics。

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初期管理層股東。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盧偉達先生，30歲，本公司財務副總監及公司秘書。盧先生於一九九四年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系畢業。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前為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在財務管理及審計方面擁有八年以上工作經驗。

監事

張振龍先生，27歲，為本公司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加入本公司的監事會，一九九八年六月畢業於中國重慶工學院會計系，獲得學士學位，擁有超過四年的管理經驗。

劉健女士，51歲，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事。劉女士於一九九五年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得碩士學位。現任北京市國資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劉女士歷任江西制藥廠副廠長，江西醫療器械廠廠長，北京萬東醫療裝備公司的副總經理兼總經濟師，北京萬東醫療裝備公司副董事長兼財務總監及北京市境外融投資管理中心的財務總監，擁有豐富的財務及管理經驗。

程華軍先生，30歲，為本公司監事，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事。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清華大學，並獲工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陸首群先生，66歲，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兼總裁。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因為年事已高而卸任執行董事及總裁。陸先生現為本公司的多媒體實驗室主任。陸先生在一九五八年畢業於清華大學電機系，加入本公司前，陸先生曾任國務院信息化聯席會議辦公室常務副主任，吉通公司董事長及北京電子振興辦公室主任。陸先生擁有超過四十年的管理行政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邵建平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邵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畢業於清華大學之電子工程系，在加入本公司前，邵先生為北京計算機三廠新技術開發部總經理，北京計算機三廠鼎毫公司總經理及北京計算機三廠三海科技公司副總經理。邵先生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的管理行政經驗。

李南方先生，37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原成都電訊工程學院)通訊系統系計算機通訊網專業，獲得碩士學位。在加入本公司前，李先生曾任清華紫光比威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副總裁。李先生擁有超過十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何華康先生，58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何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畢業於清華大學自動化系自動化專業，獲得碩士學位。在加入本公司前，何先生任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歷任金融系統開發中心副主任；應用開發事業部總工程師；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集團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等職。何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孫子系先生，51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孫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山西大學經濟系。在加入本公司前，孫先生歷任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中國農牧漁業國際合作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中國農村發展信托投資公司貿易部副總經理、財務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高級助理、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孫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營和管理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莊梓新先生，67歲，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北京網絡多媒體實驗室之副主任。莊先生在一九五七年於北京航空學院畢業。在加入本公司前，莊先生曾任北京電子學會副理事長，深圳市科技顧問委員會副主任，深圳市信息化建設專家委員會委員，深圳計算機行業協會會長，國際電氣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高級會員。

鄭志廣先生，47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為市民卡事業部經理。鄭先生在一九八三年於北京航空學院之電子計算機及應用專業畢業，獲得學士學位。在鄭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任於北京卡斯特信新技術開發公司總經理。

陳登偉先生，28歲，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本公司，現為電子社區部經理。陳先生在一九九六年於清華大學畢業，獲學士學位。陳先生亦在一九九九年於清華大學的自動化系畢業，獲工學碩士學位。陳先生在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曾在北京網絡多媒體實驗室參與HFC寬帶多媒體接入技術研究及開發。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從事網絡系統安裝、網絡設計、顧問及相關技術服務，以及電腦、相關配件及設備銷售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6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約為人民幣88,500,000元，其中主要包括網絡建設及收購電腦及網絡設備。有關上述變動及本集團與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與監事及服務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提呈之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信祥博士 (主席)
汪旭博士 (行政總裁)
張延女士 (行政副總裁)
吳波博士 (行政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高峰倩先生
李擘先生
左風先生
樊大志先生
戚其功先生
潘家任先生
梁眉女士
歐群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先生
伍健輝先生

監事：

劉健女士
張振龍先生
程華軍先生

所有執行董事及監事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可按協議續訂為期3年之任期一次或以上。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條文，董事之任期由委任或重選之日起計三年，可於再獲委任或重選時續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之條文，監事之任期亦為3年，並可於再獲委任或重選時續訂。年內，各董事及監事之任期尚未屆滿，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繼續在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之證券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證券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擁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授予彼等之購股權之個人權益。彼等可在獲授購股權之日起計1年至10年期間按行使價每股H股0.48港元行使該等購股權以認

董事會報告書

購本公司之H股，惟須受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對中國公民認購及買賣H股之若干限制所規限。所授購股權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董事姓名	
陳信祥博士	1,309,750
汪旭博士	1,297,350
張延女士	1,308,200
吳波博士	1,261,700
高峰倩先生	1,283,400
李擘先生	1,309,750
左風先生	1,309,750
樊大志先生	1,244,650
戚其功先生	1,244,650
潘家任先生	1,244,650
梁眉先生	1,244,650
黃英豪先生	1,241,550
伍健輝先生	1,241,550
	<hr/>
	16,541,600
	<hr/> <hr/>
監事姓名	
劉健女士	1,244,650
張振龍先生	1,264,800
程華軍先生	1,286,500
	<hr/>
	3,795,950
	<hr/> <hr/>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可藉買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而各董事或監事或彼等之配偶又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亦概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存之股東登記冊，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國資公司」）擁有本公司1,783,631,919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1.5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購股權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之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授出之購股權（「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於本年度結束時尚未行使，該等購股權可在獲授之日起計10年期間按行使價每股H股0.48港元予以行使，該行使價即本公司H股上市後之配售價，惟須受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對中國國民認購及買賣H股之若干限制所規限。授出該等購股權是用以表揚獲授人過去及現時對本集團之貢獻。所授購股權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首次公開招股前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16,541,600
本公司監事	3,795,950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4,847,780
本公司高級顧問	3,929,250
本公司顧問	4,309,930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僱員	35,500,890
北京首信網創網絡信息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國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僱員	1,547,520
	<hr/>
	70,472,920
	<hr/>

董事會報告書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而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授予可認購本公司H股之購股權，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每次獲授購股權時須初步繳付人民幣1元，並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4個交易日內接納。該計劃於由獲本公司股東採納及批准當日起計為期10年持續有效（惟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終止或董事會可於任何時間終止該計劃）。購股權之行使價將按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H股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授出日期H股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H股之面值三者之較高者釐定。

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之一段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根據該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之股份以及本公司不時已發行H股數目之30%。除非已根據該計劃載列之條件另行獲得股東之批准，否則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而可供發行之H股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該計劃獲批准日期已發行H股數目之10%。倘授予某一僱員購股權，而在授出日期前任何12個月期間其持有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悉數行使，將令該名僱員最多可持有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1%以上，則不得向其授出購股權。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關連交易

本年度之須予披露關連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除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交易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作為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財務報表附註28所載之關連交易。彼等認為，本集團所進行之交易乃於下列情況訂立：

- (i) 本集團之一般業務過程中；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如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按不比為獨立第三方或由彼等所訂條款遜色之條款；

- (iii) 根據該等交易之相關規管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及
- (iv) 於與聯交所協定或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有關上限金額範圍內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期間，本公司之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訂立之重要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總銷售額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約6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之銷售額則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約30%。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之總採購額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65%，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之採購額則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39%。

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董事、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股本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載列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規則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董事會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先生及伍健輝先生組成，而黃英豪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年內已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權益的業務中，並無與本公司構成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存有競爭。

保薦人權益

根據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之協議，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或直至保薦人協議按當中載列之條款及條件終止前，出任本公司之持續保薦人，並就此收取費用。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薦人、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述)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任何類別證券之任何權益，包括認購該等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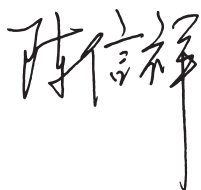
結算日後之事項

有關結算日後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核數師

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陳信祥博士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



監事會報告書

致股東：

在二零零二財年期間，本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堅持對國有資產、股東權益和職工利益負責的原則，積極認真地貫徹股東大會的決議，認真行使職權，列席董事會會議，及時掌握董事會對重大問題的決策情況，對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實施了有效監督。

監事會認為：

1. 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度的經營活動，符合國家和地方政府的有關法規規定與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要求。尤其是，在過去一年中，面對IT行業的全球性不景氣等不利因素，公司管理層能夠客觀地面對現實、立足本公司自身的特點，果斷採取了相應改革措施和對策，以便使本公司獲得最大利益，取得了較為滿意的經營業績；
2. 公司董事、經理在執行職務時，忠於職守，嚴格自律，積極奉獻，為公司的發展付出了艱辛的努力，無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3. 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交易價格合理，未出現內幕交易，無損害部分股東的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
4. 公司發生的關連交易公平、合理，沒有損害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5. 在年內，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和定期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等方式，加大了監督管理的力度，監事會

監事會報告書

認為公司內部財務會計工作，嚴格遵守了相關財務會計準則要求，財務報表沒有任何不當的披露；

6. 監事會已詳盡分析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的財務報表。監事會相信在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之運營業績充分反映了公司的業務狀況。

一年來本監事會的工作得到了各位股東、董事以及全體員工一如既往的大力支持，特此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監事會命



劉 健
監事會主席

香港
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九日

核數師報告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之股東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6頁至第70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獨立之意見，並向股東作出報告。

意見的基礎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以及是否貫徹應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的審核工作已為本行所作意見建立了合理之基礎。

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本行認為，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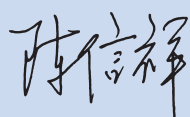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237,474	149,745
銷售成本		(174,470)	(106,528)
毛利		63,004	43,217
其他營業收入		16,135	5,417
研究及開發費用		(19,408)	(24,552)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		(9,141)	(7,052)
行政開支		(36,626)	(25,687)
經營溢利(虧損)	5	13,964	(8,65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445)	(69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747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607)	(7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912	(9,376)
稅項	9	(2,410)	(91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利(虧損)		10,502	(10,292)
少數股東權益		(483)	359
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10,019	(9,933)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	10	0.3仙	(0.5) 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9,458	207,375
聯營公司權益	13	8,393	—
證券投資	14	15,350	15,35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定金		1,015	6,971
		254,216	229,696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8,415	5,374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6	1,352	1,5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77,913	66,171
證券投資		—	18,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35	—
可收回稅項		—	1,3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6,11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5,112	455,300
		449,637	547,71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50,856	75,174
有關合約工程客戶定金		101,394	176,843
應繳稅項		1,505	—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份		—	5,500
		153,755	257,517
流動資產淨值		295,882	290,1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貸款	19	10,000	—
少數股東權益		492	4,060
資產淨值		539,606	515,83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89,809	286,900
儲備		249,797	228,930
股東資金		539,606	515,830

董事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36頁至第70頁之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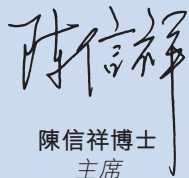

陳信祥博士
主席


張延
行政副總裁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8,371	204,401
附屬公司投資	12	4,500	8,580
聯營公司權益	13	9,000	—
證券投資	14	15,350	15,35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定金		1,015	6,971
		258,236	235,302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8,353	4,336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6	1,167	1,5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7,763	59,64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2	8,70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35	—
證券投資		—	18,000
可收回稅項		—	1,3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6,11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0,127	443,831
		444,757	537,3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9,811	73,544
有關合約工程客戶定金		101,394	176,843
應繳稅項		1,505	—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份		—	5,500
		152,710	255,887
流動資產淨值		292,047	281,4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0,283	516,795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貸款	19	10,000	—
資產淨值		540,283	516,7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89,809	286,900
儲備	22	250,474	229,895
股東資金		540,283	516,795


陳信祥博士
主席


張延
行政副總裁

綜合股東資金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虧絀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19,400	—	(4,368)	215,032
上市時發行H股	64,558	276,166	—	340,724
行使超額配股權	2,942	—	—	2,942
發行股份引致之費用	—	(32,935)	—	(32,935)
年內虧損淨額	—	—	(9,933)	(9,933)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900	243,231	(14,301)	515,830
行使超額配股權	2,909	11,902	—	14,811
發行股份引致之費用	—	(1,054)	—	(1,054)
年內溢利淨額	—	—	10,019	10,01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809	254,079	(4,282)	539,606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912	(9,376)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7,683)	(3,633)
利息開支	445	695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607	771
折舊	35,557	14,377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57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2	1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74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業現金流量	42,140	2,340
存貨增加	(23,041)	(4,069)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減少(增加)	27,908	(80,7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742)	(55,29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73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723	21,234
有關合約工程客戶定金(減少)增加	(75,449)	175,000
營業(所耗)所得現金	(31,196)	58,470
已付中國所得稅	(96)	(2,266)
已發還中國所得稅	541	—
營業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30,751)	56,20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7,683	3,08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4,542)	(168,6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60	2,793
收購聯營公司	(9,00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2,500
出售證券投資所得款項	18,00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定金	(1,015)	(6,971)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06,110)	—
並非於三個月內期滿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2,589	(12,695)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59,535)	(179,955)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45)	(695)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4	14,811	343,666
發行股份所產生開支	24	(1,054)	(32,935)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注資	24	—	4,419
所得借貸	24	10,000	10,700
償還借貸	24	(5,500)	(16,700)
解散時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24	(4,051)	—
代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支付)收取之款項淨額	24	(31,074)	31,074
融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17,313)	339,52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207,599)	215,77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42,605	226,8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5,006	442,60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5,112	455,300
減：並非於三個月內期滿之銀行存款		(106)	(12,695)
		235,006	442,6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國有企業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國資公司」)，該公司亦於中國成立。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從事網絡系統安裝、網絡設計、顧問及相關技術服務，以及電腦、相關配件及設備銷售業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內，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	終止經營業務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導致須編製股東資金變動表及更改現金流量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作出額外之披露。此等轉變對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概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證券投資則以重估值列賬，並且符合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項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收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結算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實際收購日期起計算或計算至實際出售日期止(視適當情況而定)而列入綜合收益表。

所有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存已在綜合計算時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列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透過參與財務及業務上決策而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之企業。

業績包括本集團於年內佔其聯營公司之業績。於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本集團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扣除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入賬。

當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時，未變現之溢利及虧損將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抵銷，惟有證明顯示未變現虧損對所轉撥之資產造成損害者除外。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載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是以交易日基準確認，初期按成本值計算。

其他投資則以公平價值計算，未變現之收益及虧損一概撥入期內之溢利或虧損淨額。

營業額

營業額指就提供電子政務技術服務、電子商務技術服務及互聯網服務而已收或應收自第三方之淨款項總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倘安裝網絡系統合約之結果可以可靠地估計，則來自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按完成工作百分比方式確認，並參考每份合約至今引致之成本與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計算。倘合約之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則確認之收入以該等預測可以收回之合約成本為限。

來自網絡設計、顧問及有關技術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產品銷售收入於貨品交付及轉移所有權時確認。

政府補助金於有關費用出現時，就計劃用作彌補之有關成本支銷時確認為收入。於期間結束時已經收取但未運用的政府補助金(如有)，列為遞延收入。

利息收入經參考未償還本金額，按適用利率依照時間比例計算。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於本公司之收款權利確立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於結算日之成本值減折舊及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入賬。從非互惠性資產轉讓所得之資產按接收時資產之公平價值減折舊入賬。該等資產以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相同基準，於可用作預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因資產出售或報廢而產生之收入或虧損是按銷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值入賬，成本值包括有關工程項目應計之所有建造費用及其他直接成本，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化作資本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未完成前不會計提任何折舊。已完成工程之成本會撥往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用項目。

租賃物業裝修成本於有關租約期間以直線法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成本計算：

電腦設備	33 $\frac{1}{3}$ %
網絡設備	20%或按有關合約工程的餘下期間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20%

借貸成本資本化

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當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停止將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以特定借貸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未扣除合資格資產之開支前)乃自己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發生時確認為支出。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值入賬。成本值包括購買之所有成本及(如適用)將該等存貨置於其現有地點及狀況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於達成買賣時所需之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裝置合同

倘裝置網絡系統合同之成果能可靠預計，合同成本則按合同活動於結算日之完工進度於收益表扣除，按已產生之成本佔根據各合同之估計成本比例計算。

倘合同之成果未能可靠預計，合同成本則於產生的有關時期確認為開支。

倘總合同成本可能高於總合同收益，則即時將預期虧損確認為開支。

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檢討其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顯示減值虧損之情況。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將低於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日後對銷，則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計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對銷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發展開支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可於預期清楚界定項目所產生之開發成本將會透過日後之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所產生之資產按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稅項支出是按年度已就毋須課稅或不獲減免項目作出調整之業績而計算。若干收支項目乃就稅務目的於與該等項目在財務報表中確認之會計期間不同之會計期間確認。僅在有關負債或資產於可見未來將會實現之情況下，按負債法計算因上述引致的時差之稅務影響方會在財務報表內確認為遞延稅項。

外幣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的匯率或合同訂明之結算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換算產生之損益均撥入收益表處理。

經營租約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按各項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4.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營運部份經營，即電子政務技術服務、電子商務技術服務及提供互聯網服務，該等部份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互聯網服務提供業務已經終止。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一向政府機關及其相關單位提供網絡系統安裝、網絡設計、顧問及相關技術服務，以及銷售電腦、相關配件及設備。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一向政府以外機構及其政府以外相關單位提供網絡系統安裝、網絡設計、顧問及相關技術服務，以及銷售電腦、相關配件及設備。

互聯網服務一提供互聯網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續)

本年度之業務分類資料如下：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159,860	43,033	92,733	16,298
—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77,614	(8,694)	50,377	(17,988)
	<u>237,474</u>	<u>34,339</u>	<u>143,110</u>	<u>(1,690)</u>
已終止經營業務				
— 提供互聯網服務	—	—	6,635	5,003
	<u>237,474</u>	<u>34,339</u>	<u>149,745</u>	<u>3,313</u>
其他營業收入		16,135		5,417
中央行政開支		<u>(36,510)</u>		<u>(17,387)</u>
經營溢利(虧損)		13,964		(8,65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445)		(695)
來自一間從事電子商務技術				
服務之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24)
來自從事其他業務之				
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u>(607)</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912		(9,376)
稅項		<u>(2,410)</u>		<u>(916)</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				
溢利(虧損)		10,502		(10,292)
少數股東權益		<u>(483)</u>		<u>359</u>
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u>10,019</u>		<u>(9,93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續)

由於本集團資產由本集團各類業務共同使用，故按業務分類分析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並不可行。

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均在中國經營，而其收入乃主要來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5. 經營溢利(虧損)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在扣除以下各項後計得：		
董事及監事酬金不包括袍金(附註6)	938	903
其他職工費用	24,056	22,787
其他職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93	4,305
	28,787	27,995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內的職工費用	(6,305)	(7,040)
職工費用資本化為合約工程	(9,559)	(6,453)
	12,923	14,50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溢利(虧損)(續)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63,301	33,398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的折舊	(4,953)	(5,919)
折舊資本化為合約工程	(27,744)	(19,021)
	30,604	8,458
有關下列的經營租約租金		
— 線路網絡	13,475	14,668
— 土地及樓宇	12,067	12,355
	25,542	27,023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之		
經營租約租金	(3,939)	(2,846)
經營租約租金資本化為合約工程	(1,753)	(10,027)
	19,850	14,150
核數師酬金	658	650
已售貨品成本	76,649	31,211
出售有關已終止經營		
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57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2	196
並已計入：		
政府補助金*	7,950	1,500
從以下來源所得之利息收入		
— 銀行	2,887	3,083
— 投資於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4,796	550

* 本集團若干合資格獲取政府補助金之研究及開發項目已獲批政府補助金，其中應佔之折舊、職工費用、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及線路網絡及研發費用獲得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12	—
— 執行董事、其他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	—
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	—
	212	—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及津貼	733	585
— 花紅	—	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	90
	782	745
監事之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及津貼	144	120
— 花紅	—	2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8
	156	158
	1,150	903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四位執行董事之基本薪金及津貼分別為人民幣190,000元、人民幣189,000元、人民幣179,000元及人民幣175,000元；而四位執行董事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13,000元、人民幣12,000元、人民幣12,000元及人民幣12,000元。另外，支付予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各人民幣106,000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四位執行董事之基本薪金及津貼分別為人民幣181,000元、人民幣180,000元、人民幣120,000元及人民幣104,000元；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獲發花紅人民幣20,000元、人民幣20,000元、人民幣20,000元及人民幣10,000元，而四位執行董事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28,000元、人民幣22,000元、人民幣20,000元及人民幣2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續)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付予五名最高受薪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之誘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年內，四位執行董事分別放棄酬金人民幣298,000元、人民幣289,000元、人民幣248,000元及人民幣263,000元，而一位監事放棄酬金人民幣44,000元。二零零一年，董事及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7. 僱員之酬金

五名最高受薪人士包括兩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其酬金總額載於上文附註6，餘下三名最高受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952	480
花紅	—	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32
	964	59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終止其互聯網服務提供業務。根據二零零一年八月五日訂立之協議，本集團同意以約人民幣2,800,000元之代價，出售其互聯網服務提供業務之所有相關設備及設施予北京市國資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北京首信網創網絡信息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首信網」）。

二零零一年內，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6,635
經營溢利	—	5,003

9. 稅項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本公司被視作為一家新技術企業，其業務的首三個年度可享有豁免中國所得稅，而於二零零一年起計三個年度可享減半優惠。本年度稅項支出相當於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規例的7.5%稅率而計算之中國所得稅。

於本年度或結算日，概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年度之溢利淨額人民幣10,019,000元(二零零一年：虧損淨額人民幣9,93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896,970,275股(二零零一年：2,214,339,411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年內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二零零二年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年內可能已發行股份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二零零一年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約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網絡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共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49,766	15,081	151,821	1,414	36,378	254,460
添置	19,800	68	20,249	1,161	47,268	88,546
出售	(2,253)	(935)	(276)	(547)	—	(4,011)
轉撥	—	—	81,044	—	(81,044)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67,313	14,214	252,838	2,028	2,602	338,995
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1,473	3,491	31,934	187	—	47,085
本年度計提	17,265	2,303	43,407	326	—	63,301
出售時撇銷	(609)	(92)	(62)	(86)	—	(84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8,129	5,702	75,279	427	—	109,53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39,184	8,512	177,559	1,601	2,602	229,458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38,293	11,590	119,887	1,227	36,378	207,3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約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網絡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共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48,575	14,604	151,545	870	35,566	251,160
添置	18,649	60	20,249	1,158	47,268	87,384
出售	(445)	(450)	—	—	—	(895)
轉撥	—	—	80,232	—	(80,232)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66,779	14,214	252,026	2,028	2,602	337,649
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1,273	3,454	31,888	144	—	46,759
本年度計提	16,886	2,248	43,391	283	—	62,808
出售時撇銷	(289)	—	—	—	—	(28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7,870	5,702	75,279	427	—	109,27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38,909	8,512	176,747	1,601	2,602	228,371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37,302	11,150	119,657	726	35,566	204,4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資本出資，成本值	4,500	8,58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之投資為本公司於北京數字證書認證中心有限公司之90%股本權益，該公司在中國成立及營業，繳足註冊股本面值人民幣5,000,000元，提供有關數字證書的服務。

13.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8,393	—	—	—
非上市資本出資，成本值	—	—	9,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聯營公司權益(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成立及營業之本公司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本公司 直接持有之註冊 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5%	提供信貸評級及報告 及風險評估相關信息 及顧問服務
北京首通萬維信息技術 發展有限公司	40%	提供信息應用服務 及相關業務

14. 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的債務證券	—	18,000
其他非上市投資	15,350	15,350
	15,350	33,350
就申報目的分析之賬面值		
— 非流動資產	15,350	15,350
— 流動資產	—	18,000
	15,350	33,3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證券投資(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成立之所有其他投資之詳情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 註冊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東莞市互聯 信息有限公司	5%	電腦軟件開發、 電腦系統集成 及技術顧問
中關村信息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3%	中關村信息化開發

15.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63	1,272	1,301	1,078
持作出售設備	27,052	4,102	27,052	3,258
	28,415	5,374	28,353	4,3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迄今產生之成本	151,869	69,312	151,684	69,312
經確認溢利減經確認虧損	82,388	23,233	82,388	23,233
	234,257	92,545	234,072	92,545
減：按進度付款	(232,905)	(91,029)	(232,905)	(91,029)
	1,352	1,516	1,167	1,516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各方之貿易賬款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997	623
— 其他	47,016	25,963
	48,013	26,586
其他應收款項	29,900	25,220
購入設備作銷售用途而向一間附屬公司之		
— 一位少數股東所付定金	—	13,030
應收利息	—	1,335
	77,913	66,17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客戶主要以定金與賒購方式付款。除若干業務穩健之客戶外，客戶一般須於發票發出日期後60日內清償貸款。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賬齡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32,053	25,527
61至90日	2,179	—
91至180日	306	163
超過180日	13,475	896
	48,013	26,586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334	2,326
其他應付款項	32,601	34,703
其他客戶定金	7,921	7,071
應付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賣方」) 之款項	—	31,074
	50,856	75,1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賬齡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8,531	1,892
61至90日	28	—
91至180日	19	—
超過180日	1,756	434
	10,334	2,326

19. 其他貸款

其他貸款須償還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000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8,000	—
	1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股本

	股份數目		註冊、 已發行 及繳足 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	H股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19,399,700	—	219,4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股本之結存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股份拆細為			
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股份之			
影響	1,974,597,300	—	—
上市時發行H股	—	645,577,193	64,558
出售若干國有內資股	(64,557,719)	64,557,719	—
行使超額配股權	(2,942,099)	32,363,088	2,942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股本之結存	2,126,497,182	742,498,000	286,900
行使超額配股權	(2,909,091)	32,000,000	2,90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股本之結存	2,123,588,091	774,498,000	289,809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按每股0.48港元之價格發行29,090,909股H股，詳情載於附註21(b)。

21. 購股權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所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可按行使價每股H股0.48港元認購本公司之70,472,920股H股之購股權。所授購股權可在授出之日起計10年期間行使，惟須受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對中國公民認購及買賣H股之若干限制所規限。

所有於首次公開招股前已授出之購股權於本年度結束時尚未行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購股權(續)

(b) 超額配股權

根據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之配售及包銷協議，本公司及賣方已向配售包銷商授予可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起30日內不時行使之購股權(「超額配股權」)，以要求本公司額外發行最多96,836,579股新H股及賣方按每股H股0.48港元出售最多9,683,658股額外H股。

於本年度內，因行使若干超額配股權而向賣方購入2,909,091股(二零零一年：2,942,099股)內資股，本公司因而須按每股H股0.48港元之價格配發29,090,909股(二零零一年：29,420,989股)H股。餘下之超額配股權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五日失效。

(c)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而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授予可認購本公司H股之購股權，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獲授購股權時須初步繳付人民幣1元，並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4日個交易日內接納。購股權之行使價將按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授出日期H股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H股之面值三者之較高者釐定。

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之一段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根據該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以及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倘授予某一僱員購股權，而在授出日期前任何12個月期間其持有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悉數行使，將令該名僱員最多可持有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1%以上，則不得向其授出購股權。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授出之購股權價值並無在收益表中確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虧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4,368)	(4,368)
發行股份時產生之溢價	276,166	—	276,166
因發行股份而產生之開支	(32,935)	—	(32,935)
本年度虧損淨額	—	(8,968)	(8,968)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231	(13,336)	229,895
行使超額配股權	11,902	—	11,902
因發行股份而產生之開支	(1,054)	—	(1,054)
本年度溢利淨額	—	9,731	9,731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079	(3,605)	250,474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須預留其除稅後利潤之10%撥入法定公積金（公積金已達本公司已註冊資本50%者除外），以及5%至10%除稅後利潤作為法定公益金。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法定公積金可用作(i)彌補過往年度之虧損；(ii)轉換為股本（惟轉換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透過一項決議案批准，而法定公積金之結餘不會下降至低於本公司註冊資本25%之水平）；或(iii)擴展生產業務。

作為本公司僱員及職工福利用途之法定公益金乃屬資本性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儲備(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為分配用途之除稅後利潤，將被視為根據(i)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及(ii)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股份上市地點之海外會計準則所釐定之數額(以較少者為準)。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所計算，由於本公司於結算日錄得虧絀，因此並無分配任何款項至上述儲備。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23. 附屬公司解散

於本年度內，一間附屬公司北京市民卡有限公司解散。該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剩餘淨資產為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8,269,000元，其中人民幣4,051,000元歸還少數股東。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	股份溢價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少數股東權益	應付賣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19,400	—	11,500	—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7,500	276,166	—	—	—	—
因發行股份而產生之開支	—	(32,935)	—	—	—	—
所得借貸	—	—	10,700	—	—	—
償還借貸	—	—	(16,700)	—	—	—
來自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注資	—	—	—	—	4,419	—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應佔虧損	—	—	—	—	(359)	—
代賣方收取有關出售若干國有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	—	—	—	—	31,074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900	243,231	5,500	—	4,060	31,07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09	11,902	—	—	—	—
因發行股份而產生之開支	—	(1,054)	—	—	—	—
所得借貸	—	—	—	10,000	—	—
償還借貸	—	—	(5,500)	—	—	(31,074)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	—	—	—	483	—
解散時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	—	—	—	(4,051)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809	254,079	—	10,000	49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經營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承諾就不可註銷經營租約作出下列將於以下期限到期之最低租賃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7,092	12,913	7,013	11,57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675	21,849	11,511	14,849
五年後	260	4,381	260	338
	19,027	39,143	18,784	26,761
線路網絡				
一年內	240	5,597	240	6,0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0	560	320	560
	560	6,157	560	6,644

26.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20,641	34,205	19,471	33,0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需對退休福利計劃作出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之供款。

28.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進行以下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網通集團	固線服務費用		
北京市通信公司	— 租金費用	240	240
(「中國網通北京」)	— 服務線費用	—	1,949
(前稱中國電信集團	專用電路租賃服務費用	6,559	5,963
北京市電信公司)	信息埠連接服務費用	5,844	5,844
	收費電話相關服務費用	1,380	1,233
北京首信網創	全面服務已收收入	3,466	1,650

於一九九九年五月，本集團與中國網通北京(本公司一名發起人之控股股東)訂立協議，據此，中國網通北京同意(其中包括)向本集團提供以下支援服務：(i)鋪設若干光纜；(ii)向本集團之客戶提供接入中國網通北京幀中繼器網絡之服務；(iii)將首都公用信息平台(「首都公用信息平台」)接入中國網通北京之幀中繼器網絡；及(iv)向首都公用信息平台提供公用交換電話網、綜合服務數據網及數碼數據網絡固線服務。該協議由一九九九年五月六日開始為期3年，倘訂約方概不反對，該協議可延長3年，惟須於首3年期屆滿前3個月以書面提出續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連交易 (續)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本集團與北京市電信公司營業局(「BB-BTC」，為中國網通北京旗下一個部門)訂立協議，據此，BB-BTC同意(其中包括)將首都公用信息平台接入163 Network的100M線、提供100M以太網端口，以及在線路發生故障時盡快維修及恢復該線路。該協議設固定期限，由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開始為期1年。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BB-BTC訂立協議將原協議年期延長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屆滿。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BB-BTC訂立續約協議，將協議年期延長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屆滿，續約協議在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本集團與BB-BTC訂立協議，據此，BB-BTC同意(其中包括)向本集團租出其本地專用電路。該協議設固定期限，由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開始為期1年。本公司與BB-BTC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訂立續約協議將該協議年期延長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延長協議年期在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BB-BTC訂立續約協議，將協議期延長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屆滿，續約協議在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本公司與北京首信網創(北京市國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訂立一項全面服務協議，以向本公司提供若干互聯網接達服務，而本公司則同意由二零零一年八月起向北京首信網提供包括技術支援、設備及物業租賃等若干服務，固定期限3年。

此外，於二零零一年八月，本集團向北京首信網創出售其互聯網服務提供業務之所有相關設備及設施，有關詳情載於附註8。

上述交易乃經本集團與關連各方磋商後進行。有關定價乃參考本公司董事所估計市價(如有)作出。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本公司與其最終控股公司北京市國資公司及其他獨立投資者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本公司出資人民幣5,000,000元作為註冊資本之25%，成立一間聯營公司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從事與信用評級及報告及風險評估相關之信息及諮詢服務。

28. 關連交易 (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本公司與北京市國資公司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本公司出資人民幣4,000,000元作為註冊資本之40%，成立一間聯營公司北京首通萬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從事信息應用服務及相關業務。

上述交易乃經本集團與關連各方磋商後進行。

2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本公司訂立一項有條件協議，購入中國網通北京於北京正通網絡通訊有限公司之28%權益，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從事流動電話、語音數據及影像的800M數字集群業務，代價為人民幣56,000,000元。

此外，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本公司訂立一項有條件協議，向北京市國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北京集成電路設計科技園有限責任公司以每年人民幣4,100,000元的租金租用辦公室物業，由二零零三年三月起為期三年。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14,702	49,854	149,745	237,474
除稅前溢利(虧損)	3,996	(6,153)	(9,376)	12,912
稅項	—	—	(916)	(2,41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溢利(虧損)	3,996	(6,153)	(10,292)	10,502
少數股東權益	—	—	359	(483)
本年度溢利(虧損)淨額	3,996	(6,153)	(9,933)	10,0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356,651	777,407		703,853
負債總額	(141,619)	(257,517)		(163,755)
少數股東權益	—	(4,060)		(492)
股東資金	215,032	515,830		539,606

附註：

- (a)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業績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並假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之原公司首都信息發展有限公司重組而成)於該兩年度均一直存在而按合併基準編製。
- (b)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因此，本集團唯一已編製之資產及負債摘要僅為上文所載者。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門頭溝區龍泉霧北京中糧龍泉山莊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I.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批准二零零二年度監事會報告書；
2.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並追認過去曾支付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如有)；
4.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監事酬金，並追認過去曾支付本公司監事的酬金(如有)；
5. 考慮及批准續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考慮及批准有關任何持有5%或以上股份而有投票權的股東於上述大會提呈的任何動議(如有)；

II. 特別決議案

7.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甲、「動議：

- (1) 一般性批准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其他監管機構授出所需批准後，以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授權董事會分別或同時配發、發行或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內資股(「內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有關授權每十二個月可行使一次，每次以不超過現有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之20%為限(除非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並作出或授出或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授權董事會於完成上文第(1)段規定的配發或發行事宜後，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作出適當修訂、增加本公司股本及於相關政府及監管當局辦妥有關的登記手續。」

乙、「動議」：

- (1) 在下文第(2)段規限下，授權董事會向中國證監會，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如需要)以及其他政府當局申請所需批文，以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最多佔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H股10%的H股；並於獲得所有必需批文後，行使上述權力購回H股；

- (2)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至下列三者的最早日期為止的期間：

- (a) 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b) 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十二個月期限屆滿之日；
-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所給予授權之日。
- (3) 授權董事會於完成上文第(1)段規定的購回H股事宜後，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作出適當修訂、註銷該等已購回H股、削減本公司股本及於相關政府及監管當局辦妥有關的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陳信祥博士
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事宜。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一日下午四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方式委任一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茲附奉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獲授權的受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人)由公司印章蓋印或由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的受權人親筆簽署，方為有效。
4. 委任代表文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送達，如為H股，應送達本公司H股之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05室，如為內資股，應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
5. 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份持有人應填妥隨附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之回條，並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二當日或之前交回，如為H股，應交回本公司H股之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05室，如為內資股，應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回條可由專人或以郵寄方式遞交。